

# 赤子丹心守民安

——记涿州市公安局巡特警大队民警张洪利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刘彬

涿州市公安局巡特警大队民警张洪利自己可能都不知道,他在涿州是一个“名”人,很多村民、百姓都认识或知道他,原因可能就是因为大街上“有事找警察”,而这位巡特警遇到群众求助,总是温和而耐心地解答,甚至跟他工作无关的事情,他也会求助其他部门或关系为群众解困。

从事巡特警工作,突发事件多、负责面广,没有真正属于自己时间,每天24小时待命。有时正吃着饭,有时半夜正睡着觉,一旦有警,就要立马出警,以最快的速度处理各种警情。张洪利坚守从警初心,一心忠诚履职,先后获嘉奖2次,被评为先进个人4次,2021年被保定市公安局聘为警务实战中级教练,数次代表公安局参加省、市组织的专业比武,均取得优异成绩。

## 身先士卒做表率 严格把关带好队

刚参加公安工作,为了全面掌握公安工作业务技能,尽快胜

任本职工作,张洪利虚心向同事学习、请教,抢着干工作,加班练习业务技能,在实践中努力,不断提升自身工作能力和业务技能。功夫不负有心人,很快,张洪利就成为巡特警大队的业务标杆,成为一名合格的指挥员。

公安局每年都要招录部分辅警充实到公安队伍,培训和提升警务辅助人员的业务技能,是一项艰巨的任务,这项工作交给了张洪利。

为了打造出一支政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身体素质过硬的辅警队伍,张洪利制定了严格的训练计划,并身先士卒、率先垂范,每一项他都先做示范、亮标准;他按计划开展队列动作、擒敌拳、警棍盾牌、体能拉练,强化队伍日常管理,既培养队伍的业务技能,又培养他们服从命令、令行禁止、团结协作的优良作风,使得新队员们各方面素质得到快速提升,最终高标准、高质量、高水平地完成了培训工作。

## 服从指挥敢亮剑 冲锋在前保民安

“亮剑2020”打击整治专项行动期间,张洪利通过摸排成功打掉一伪造、变造、买卖国家证件、印章的制假窝点。

犯罪嫌疑人马某,原为房产销售人员,其在售房过程中发现有大量客户为通过银行贷款审批或规避国家二套房政策,通过多种方式和渠道买卖、办理伪造的用于证明个人身份、婚姻状况的证件,从中看到“商机”。自2018年8月起,马某在网上自学了全套制假技术,又先后从网上购买雕刻机、打印机、空白户口本、印章等设备材料,利用租住的涿州市某小区开始伪造证件并出售给大量有需求的人员。为逃避公安机关打击,马某先后在涿州市多个小区变换住所,流窜制假,两年来伪造了上千份国家证件和全国各省市县的公安局、民政局等政府部门印章,非法获利数十万元,严重扰乱了经济发展,造成社会影响极其恶劣。在马某居住的出租屋内,现场查获雕刻机、打印机等多台制假设备和未售出或销毁的假证件、公文、印章等2000余件,抓获涉嫌制假售假犯罪嫌疑人马某及相关违法犯罪人员共63

名,破案59起,其中刑事拘留61人,行政拘留2人,有力地打击了违法犯罪活动,维护了经济社会秩序。

## 卫国为民守一线 抗击疫情护平安

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张洪利放弃休假,主动请缨,于去年大年初二到防控疫情的最前沿——保定市第二中心医院隔离点执勤,协助医院保卫科维持隔离点内秩序。

2021年2月12日凌晨1时50分,保定市第二中心医院急诊科一名发热病人因害怕被隔离拒绝接受治疗,强行离去。得知信息后,张洪利带领巡特警队员第一时间抵达现场。经研判,张洪利迅速掌握了发热病人的位置,并赶到其落脚点。张洪利耐心地询问他的病情,了解他的担忧和困惑,从政策、规定、风险、利害等方面给其做思想工作,诚心诚意对其进行开导。终于,发热病人和随行人员解除了后顾之忧,积极愉快地登上了120急救车,并且竖着大拇指说:“有你这样的警察做后盾,我就没什么可担心的了。”

## 打击整治养老诈骗

# 定州市开展防范养老诈骗和非法集资访谈直播

河北法制报讯(通讯员 吕娟 记者 刘彬)6月19日,定州市委网信办、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检察院等部门在崇文街联合举办了防范养老领域诈骗和非法集资访谈直播,向线上线下老年人普及养老领域诈骗及非法集资的表现形式和危害。

访谈直播中,定州市

委网信办等部门分别结合工作实际,详细介绍工作举措,对如何防范提出建议,引导老年人自觉抵制非法集资、电信网络诈骗,远离养老诈骗陷阱。

此次直播活动共有5000余人收听收看,评论达到3000余条,各部门解答线上线下群众法律咨询30余人次。

## 石家庄井陉矿区民警进社区开展法治宣传 守护老年人“钱袋子”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鲍娜军 通讯员 温彦文)为将“防风险、除隐患、降发案、保平安”活动走深走实,进一步提高老年人防骗能力,近日,石家庄市公安局井陉矿区分局微新派出所结合“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组织民警进社区,开展防诈骗宣传,并组织摸排养老诈骗犯罪线索。

活动中,民警通过入户走访形式,征集涉养老诈骗的线索,并针对养老诈骗犯罪形式和老人好心易信任人、警惕性

低、易受骗等特征,以典型的养老诈骗案例,与老人面对面进行讲解,让老人真正了解养老诈骗的相关知识,提高个人安全防范意识。提醒老人不要轻信陌生人,不向外人透露银行卡号、家人身份等个人信息,日常如遇可疑情况多与子女沟通或报警求助,以防遭受损失。接下来,该所将广泛发动群众,全面摸排涉及养老诈骗犯罪线索,最大限度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守护好老年人“钱袋子”。

## 文安县成立检察机关驻司法局法律监督与协作办公室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 田宪忠 通讯员 王迎雪)为进一步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推进依法治县进程,6月15日,文安县检察院与该县司法局签订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法律监督协作共建的框架协议》,成立“法律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就检察机关和司法行政机关强化协作配合,创新检察监督方式,促进法律监督与协作配合常态化达成了协议。

该框架协议涵盖了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精准开展民事诉讼监督、推动社区矫正规范化、队伍共建等九方面的内容。签订此框架协议之后,双方就细化该协议又分别签署了《轻微刑事案件赔偿保证金提存制度(试行)》《关于加强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衔接工作的意见》。在随后召开的法律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授牌仪式上,检察长邢玉清向司法局局长叶成平授“法律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牌匾。

## 呵护成长 为爱发令 曲阳法院发出家庭教育令

河北法制报讯(田孟颖)6月20日,曲阳县人民法院在审理一起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中,对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的监护人发出该县首份家庭教育令。

在审理一起涉及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中,法官了解到,该未成年监护人未依法履行教育职责,长期疏于管理引导,导致未成年人未能及时得到保护和救助。针对监护人怠于履行家庭教育责任的情况,承办法官决定对其监护人发出家庭教育令,责令其及时关注孩子生理心理状况和情

感需求,加强亲子沟通,建立良好的亲子关系,切实履行监护职责,承担起家庭教育主体责任;同时要学习家庭教育知识,对孩子开展有针对性的教育,帮助其增强自我保护意识,提高自我保护能力。

该令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如义务履行人违反本令,曲阳法院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相关规定,对义务履行人予以训诫,并根据情况责令义务履行人接受家庭教育指导。



6月是全民禁毒宣传月,为提高全民识毒、防毒、拒毒的意识和能力,营造全民禁毒的浓厚氛围,6月15日,临漳县市场监管局在县邯都花园广场开展了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工作人员向过往群众宣传毒品对家庭和社会的危害,向群众普及特殊药品的种类和相关知识,鼓励群众积极举报违法犯罪活动线索,主动学习禁毒知识和禁毒法律法规,自觉远离毒品、拒绝毒品。图为宣传现场。  
申芳超 摄

## 科技破“藩篱” 审判“不打烊”

# 孟村法院“云审”一起涉11名被告人非法经营案

河北法制报讯(张梦洋 刘黎明)6月13日,孟村回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利用互联网法庭审理了一起涉及11名被取保候审被告人的非法经营刑事案件。

此次参加庭审的6名辩护人和11名被告人分布在全国各地,部分被告人和辩护人因身处中高风险地区,无法到庭参加诉讼,导致此案一度中止审理。为破解疫情防控期间开庭难题和及时有效打击犯罪,庭审前,孟村法院办案法官积极与检察机关沟通协调庭审事

宜,安装调试设备,多次进行检测,确保了庭审活动正常进行。

庭审时,合议庭、公诉人、被告人、辩护人四方通过互联网视频同步参加庭审。审判长对11名被告人的犯罪事实分别进行了询问,控辩双方就该案的事实、法律适用等问题发表意见,线上进行举证质证、公诉机关发表公诉意见、辩护人发表辩护意见、被告人最后陈述等,依法保障了各项诉讼权利的实质运行。

网络管理人员为此次庭审全程提供技术保障,确保了平台运行顺畅,声音传

输清晰,庭审环节无缝衔接,整个庭审有条不紊、规范有序。

据了解,为保证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下审判工作的正常开展,孟村法院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充分运用科技手段,严格按照数字化、网络化、高清化的建设标准全力打造互联网法庭,充分利用互联网“云审”持续推动审判工作有序开展,减少疫情对审判工作的影响,有效解决了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开庭难题,确保了案件的及时审理审结,实现了疫情防控和审判工作两不误。

## 蔚县检察院推行五项机制提升社区矫正监督质效

河北法制报讯(李洁)今年以来,蔚县人民检察院认真履行检察监督职能,不断创新监督方式,完善监督机制,通过推行社区矫正对象数据信息化、动态监督、教育帮扶、检务公开以及部门联席会议五项机制,强化对社区矫正工作的检察监督,促进社区矫正机构严格规范执法,全力推进社区矫正检察工作健康发展。

建立社区矫正对象数据信息化机制。蔚县检察院全面登记社区矫正对象的基本情况、判决时间、交付执行时间及监管措施等内容,建立社区矫正对象信息台账,坚持每月与司法行政机关核对数据。截至目前,共对31名新入矫社区矫正对象信息进行了核实,有效防止脱管漏管现象的发生。

建立社区矫正对象动态监督机制。蔚县检察院采取不定期抽查和全面检查的方式,通过走访派出所民警、村(居)委会、社区群众以及和社区矫正对象谈心谈话,及时掌握社区矫正对象遵守管理规定和接受社区矫正的情况。今年4月,该院干警在谈心谈话时发现矫正对象张某情绪低落,经耐心询问得知,张某因交通肇事罪被判缓刑且被吊销了驾照,生活受到了一定影响。了解情况后,干警积极为张某做思想工作,帮他放下心理和思想负担,增强了其改过自新、顺利度过矫正期的信心和勇气。

建立社区矫正对象教育帮扶机制。蔚县检察院坚持“监督、管理、帮教、关爱、服务”五位一体的工作理念,

协调公安部门、村(居)委会和监外执行人员所在单位成立帮教小组,根据社区矫正对象的性别、年龄、心理特点、健康状况、犯罪原因、悔罪表现等具体情况制定个性化矫正方案,督促社区矫正对象遵守社区矫正规定的同时,帮助解决生活困难,促其真诚悔罪,重新回归社会。今年以来,已深入乡镇司法所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法治宣传教育5次,与68名社区矫正对象谈心谈话。

建立社区矫正对象检务公开机制。蔚县检察院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电子屏幕公开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内容,使矫正对象和当地居民了解检察机关在社区矫正工作中的职能,进一步提高社区矫正法律监督的执法透明度和公信

力。同时,畅通社区矫正工作检察接待渠道,推行社区矫正检察接待日制度,检察人员通过定期接待社区矫正对象及其亲属或群众的来访,认真答复和帮助解决来访人员提出的问题,依法保障了社区矫正对象的合法权益,使社区矫正工作实现了双赢多赢共赢的社会效果。

建立部门联席会议机制。蔚县检察院与县司法局每半年召开一次联席会议,进行沟通会商,通报工作情况,研究解决社区矫正工作中容易出现的交接脱节、法律文书不全、监管措施落实不到位等问题,明确交付执行程序、监管职责,建立定期通报制度,构建起社区矫正监督的长效机制,提升监督效

5月11日,大名县检察院召开了由文旅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生态环境分局、河务局等6个相关县直部门参加的大运河文化传承保护检察监督座谈会,各部门在交流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注重摆问题、拿措施,最后形成了执法司法信息共享、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机衔接,加强配合协作、共同做好大运河文化传承保护工作,促进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共识和机制。

近年来,类似这样的座谈会,大名检察院召开了不止一次。2021年9月23日,他们组织召开由5个部门参加的大运河文化传承保护工作公益诉讼座谈会,检察院对相关单位大运河文化传承保护工作现状作了分析和说明,县委有关领导同志当机立断,明确指出一旦形成诉讼,哪个部门出现问题要严格追究哪个部门的责任,绝不含糊。

大运河文化带大名境内历史文化遗产众多,有狄仁杰祠堂碑、郭隆真故居、革命策源地大名七师等。同在2021年,大名检察院专题组织召开文物古迹及红色资源保护公益诉讼座谈会,检察院与参会单位展开深入讨论,探索建立了多部门联合保护机制,并联合出台了相关文件。

大名、魏县、馆陶三县一衣带水,地域相连,均处于大运河邯郸段核心区域,大运河文化厚重,传承保护任务艰巨。2021年9月,由大名县检察院牵头,三县检察院共同建立起大运河文化传承保护联动协作机制,实现了信息交换、案件通报、线索移送、沟通协商、协作办案,联手构筑起大运河文化传承保护跨区域安全屏障。

大运河文化传承保护是一项庞大的系统工程,不是一朝一夕、也非一两个部门就能做好的事,需要综合施治、久久为功,需要各尽其力、齐抓共管。“以我干,促大家干;以我管,促大家管。”大名县检察院检察长郑雁冰做这项工作的初衷恰如其分。这种氛围、局面,在大名县,业已呈现。